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组织〔2018〕22号

关于做好2016-2018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项目结题验收和优秀成果推荐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

持续开展基层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是高校党建工作的特色品牌，也是我校不断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实施“强基工程”“星火工程”“引航工程”三大工程的重要举措。为了进一步总结经验、扩大影响，充分发挥优秀成果的示范引领作用，经研究，决定对2016-2018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项目进行结题验收，并评选表彰2016-2018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校级优秀成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项目结题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要对所属党支部“立项活动”实施情况进行把关，对结题报告的质量、成果体现的形式等进行重点指导。30个校级立项申报党支部要根据“立项活动”实施

情况认真填写《闽南师范大学 2016-2018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结题报告》，重点围绕“立项活动”的内容、形式、特色、成果，党员作用的发挥及在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方面对已形成的成果材料进行总结提炼、集思广益、丰富成果。结题报告要真实可靠，有理有据，语言简洁，在全面反映项目实施内容的基础上体现特色。各二级党委（党总支）自主确立的 2016-2018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项目也可参照执行，做好结题验收工作。

二、优秀成果推荐

1. 推荐基本要求。一是主题鲜明、富有时代感。重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根据教育部党组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和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要求，结合高校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工作实际进行项目设计、组织策划。二是解决问题、富有创造性。坚持问题导向，抓住当前高校基层党建突出问题，创造性开展工作，活动特色鲜明、成效明显，具有示范性和推广价值。三是组织严谨、突出科学性。活动过程组织严密，事先经上级党组织批准立项，且有科学的立项方案、详细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步骤。四是成效明显、具有示范性。支部党员参与度高，党支部工作活力、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在服务中心、服务师生中发挥作用。

2. 推荐项目范围。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在对 2016-2018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进行项目结题的基础上，向学校

党委推荐优秀成果候选项目。获得校级立项的项目均可作为候选项目上报，未获得校级立项的项目可根据开展的情况和取得的效果酌情推荐。

3. 制作推荐材料。推荐项目需填写《闽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优秀成果申报表》，其中活动总结应包括三部分内容：一是“立项活动”背景（立项主题的目的、意义）；二是“立项活动”开展过程（含活动的组织形式和具体内容，要突出重点、凸显特色）；三是“立项活动”成效（支部在加强自身建设、推进基层组织工作机制创新、推动中心工作等方面取得的实际成效和具体成绩）。申报表后应附上相关的文字、图片、视频等支撑材料，汇编成册进行补充说明。

三、报送要求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应向校党委组织部报送以下材料：

1. 二级党委（党总支）开展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情况报告（含指导所属党支部开展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情况、党支部开展“立项活动”情况和本次推荐校级优秀成果情况等）

2. 30个校级立项项目的《闽南师范大学2016-2018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结题报告》

3. 推荐参评优秀成果项目的《闽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优秀成果申报表》及相关支撑材料

4.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的《闽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优秀成果推荐汇总表》

请各二级党委（党总支）于2018年4月23日前将各项材

料上报校党委组织部，并将电子材料（文件名前请注明“XX学院（系）支部立项结题资料和优秀成果”）发送至邮箱：cxf405@163.com。联系人：陈鑫峰，电话：2527512。

四、项目结题评审

校党委组织部将对 30 个校级立项项目的结题材料进行评审。通过验收的，将予以颁发结题文件；没有通过验收的，将视情延期结题或终止，同时不得申报下一批校级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项目。

五、优秀成果评审

校党委组织部将组织高校党建工作专家对各二级党委（党总支）推荐的优秀成果候选项目进行评审，从中评选出校级优秀成果，予以表彰和奖励。其中，一等奖 1 项，奖金 2000 元；二等奖 3 项，奖金 1500 元；三等奖 6 项，奖金 1000 元。对于获得 2016-2018 学年党支部工作“支部活动”校级优秀成果的项目，学校党委还将选送推荐到福建省委教育工委参评 2016-2018 学年高校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省级优秀成果。

附件: 1. 闽南师范大学 2016-2018 学年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

结题报告

2. 闽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优秀成果申报表

3. 闽南师范大学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优秀成果推荐

汇总表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18年4月3日

中共闽南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18年4月4日印发